

#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函审意见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针对企业的疑似污染区域和地块进行了重点排查，监测点位具有代表性及合理性，监测指标覆盖了企业特征污染因子，因此该方案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企业应严格按照方案中的要求定期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的自行监测工作，并将监测结果社会公开。

建议方案进一步完善以下内容：

- 1、列表明确拟设定的土壤和地下水监测点位信息，包括经纬度，位置描述（地下水点位应明确上下游、左右侧等）；
- 2、列表格明确地下水监测项目，采样容器，保存剂等。地下水的采样部分相关要求补充完善，尤其是采样前洗井的具体要求；
- 3、方案中应明确土壤如有超标情况下应原位重新采集柱状样品监测分析，并相应补充柱状采样规范的相关内容。

吴明  
2021.6.24

#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函审意见

江苏朗地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污染识别较充分、采样点位数量较详实、监测指标较全面，符合国家暂行技术规范的要求，修改完善后可作为下一步工作依据。

修改建议：

1. 完善区域水文地质资料，说明地层结构分布及地下水流向确定依据；
2. 进一步细化布点位置描述，完善布点位置和地下水监测井深度确定依据；
3. 细化特征污染物识别结果和测试项目的关系；
4. 细化测试项目所选用的具体测试方法，补充所选择的实验室及其资质情况。




2021年5月10日

##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壤及 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函审意见

江苏朗地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符合国家暂行技术规范要求，污染识别充分、监测指标较全面，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下一步工作依据。

修改建议如下：

1. 加强资料收集，完善区域水文地质资料或地块内前期开展的地质勘查资料；
2. 完善土壤和地下水布点位置说明，补充地下水流向确定依据。



2021年6月7日